

盘锦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盘安委办发〔2024〕7号

关于开展省“两会”期间安全生产工作 日调度的通知

各县区人民政府，辽滨经开区、高新区管委会，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1月20日市委安全稳定工作会议精神以及市委、市政府主要领导指示要求，切实做好省“两会”期间全市安全生产工作，现决定从1月21日起至省“两会”结束期间，对全市安全生产工作进行日调度，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调度时间

每日下午15时

二、调度地点

市主会场设在市行政审批大厅一楼应急值班室，市政府相关领导、市安委会相关成员单位分管安全生产工作的分管领导在主会场参加。各县区、经济区设分会场，参会人员参照市主会场。走**应急专线**

三、调度内容

（一）贯彻落实1月20日市委安全稳定工作会议精神情况；

（二）领导包保情况

（三）各级各部门每日就本地区、本行业领域风险点开展的检查情况，主要包括排查多少家单位，发现多少问题，是否有重大事故隐患，行政处罚情况以及问题隐患整改情况；

（四）安全生产事故情况；

四、调度程序

（一）市直相关部门汇报

（二）县区、经济区汇报

（三）市领导讲话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强化组织领导。各级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开展日调度工作的重要意义，要深入开展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，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；主要负责人要亲自抓、深入抓，督促相关责任人及时、准确上报安全生产工作情况，

全力保安全、保稳定。

（二）严格调度，严肃追责问责。各级各部门要从严从细开展调度工作，对调度发现的问题隐患，要督促企业整改到位，对工作不认真、落实不到位的进行通报批评；对问题隐患整改不严格、不彻底的，要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，确保全市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可控。

（三）强化举措，推动整改落实。各级各部门要针对调度发现的问题隐患，认真组织整改，建立风险隐患台账，逐项对照，明确整改时限、整改措施、整改责任人，确保查出的问题隐患得到彻底全面整改，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。

各级各部门要将每日排查情况电子版（见附件）于每日14时前报市安委会办公室，由市安委会办公室汇总，形成每日通报，报市委、市政府。

附件：1. 在市主会场参加单位名单

2. **地区/部门*月*日安全生产工作情况

联系人及电话：李明，18004273690；

电子邮箱：pjjjbggs@163.com

盘锦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24年1月20日

办公室

附件 1

在市主会场参加单位名单

市公安局、市教育局、市民政局、市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商务局、市文旅广电局、市卫生健康委、市应急管理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林湿局、市消防救援支队。

附件 2

**地区/部门*月*日安全生产工作情况

一、总体情况

*月*日，***地区/领域共发生生产安全事故*起，死亡*人。其中：**行业发生事故*起，死亡*人（若发生生产事故请填写，未发生请删除）；

二、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贯彻落实市委安全稳定工作会议精神情况；

.....

（二）领导包保情况

带队检查，发现问题隐患***等

（三）隐患排查整治情况

*月*日，是否发生生产安全事故，**地区/部门共检查生产经营单位和场所*家（次），发现问题隐患*项（一般隐患*项，重大隐患*项），已整改*项（一般隐患*项，重大隐患*项），正在整改中*项（一般隐患*项，重大隐患*项），***单位因违法****，对其进行行政处罚，处罚金**万元。

（工作进展情况仅提供模版，各级各部门可以展开细说）

三、存在问题

（一）...

(二)...

(三)...

四、下一步工作安排

(一)...

(二)...

(三)...